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科員 饒育嘉

電話：03-3322101#7457

電子信箱：amy1215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龜山區大湖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0月26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學字第112010819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 (376735100E_1120108196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有關本市112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—性別平等教育資源中心研習規劃之「數位性別暴力防治暨跟騷法宣導」，因故改期一案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局112年9月4日桃教學字第1120086497號函(諒達)續辦。
- 二、查原訂112年11月17日(星期五)辦理之「數位性別暴力防治暨跟騷法宣導」，因故改期至112年12月1日(星期五)辦理，請協助周知，並鼓勵所屬人員踴躍參與。
- 三、檢附研習規劃表1份，倘有相關疑問，請洽祥安國小輔導室陳主任，聯絡電話：(03)4192136分機610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、本市各市立高中(含特教學校)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

副本：電
交
2023/10/26
16:44:28
文
章

學務處

112/10/27 08:26



1120007054

有附件